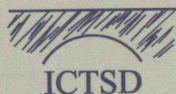


TRIPS 协定与发展：资料读本

RESOURCE BOOK ON TRIPS AND DEVELOPMENT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编
国际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条约法律司 译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014007903

D913.04
445

TRIPS协定与发展： 资料读本

RESOURCE BOOK ON
TRIPS AND DEVELOPMENT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编
国际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条约法律司 译



北航

C1694980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TRIPS 协定与发展: 资料读本 /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国际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中心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条约法律司译. — 北京: 中国商务出版社, 2013. 8
ISBN 978-7-5103-0933-5

I. ①T… II. ①联… ②国… ③中… III. ①知识产权—国际公约 IV. ①D99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98854 号

TRIPS 协定与发展: 资料读本

Resource Book on TRIPS and Development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国际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中心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条约法律司 译

出 版: 中国商务出版社

发 行: 北京中商图出版物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 编: 100710

电 话: 010—64245686 (编辑二室)

010—64266119 (发行部)

010—64263201 (零售、邮购)

网 址: www.cctpress.com

邮 箱: cctp@cctpress.com

照 排: 北京科事洁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980 毫米 1/16

印 张: 59.25 字 数: 106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3-0933-5

定 价: 280.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盗版侵权举报电话: (010) 64515142

如所购图书发现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及时与出版部联系。电话: (010) 64248236

编译说明

《TRIPS 协定与发展：资料读本》是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UNCTAD）、国际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中心（ICTSD）编纂的关于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简称《TRIPS 协定》）的重要著作，对《TRIPS 协定》的背景和具体条款进行了翔实介绍和分析。

为使国内各界更好地了解和掌握《TRIPS 协定》，提升利用国际规则的能力和水平，商务部条约法律司特组织专家对该书进行翻译，并委托中国商务出版社出版。中国人民大学的金海军老师等参与了具体翻译工作，华东政法大学的朱榄叶教授对译稿进行了审校。中国商务出版社的汪沁、赵桂茹、邓秀珍编辑等对书稿进行了细致编校，确保了本书的顺利出版。

在此，对参与本书翻译和出版工作的同志致以谢意！

商务部条约法律司

2013 年 10 月

前 言

直到最近之前，知识产权都属于知识产权生产者和专家们的领域。就此而言，《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 协定》）被纳入乌拉圭回合谈判当中，标志着一种巨大的转变。将知识产权纳入多边贸易体系，以及它与关键性公共政策议题所涉及的广大领域之间的关系，已经引起人们对于它在人类生活与一般社会中所起的普遍作用的重大关切。利用知识产权来支持国内发展，这种曾经为发达国家所采用的政策选择和灵活性，世界贸易组织（WTO）的发展中国家成员却已不能享受。不过，TRIPS 并不是整个事件的终点。在国际、地区和双边环境中，新的重大发展还在发生，它们通过与技术先进国家的标准相适应的在政策一体化上的不断进步，建立并加强了 TRIPS 最低标准。今后要想在国内和国际层面设计和实施知识产权政策，存在着相当大的挑战。

本书的设想是成为一本指南，为人们提供有关《TRIPS 协定》的背景和专业信息。它对每一条规定进行了法律和经济分析，以为该协定的实施找到有利于发展的政策选择。从这一点出发，本书内容与所包含的领域应当为包括实务部门人士、学者、外交官和一般政策制定者在内的广大读者感兴趣。

本书是 2001 年开始的 UNCTAD-ICTSD 知识产权与可持续发展项目（UNCTAD-ICTSD Project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① 的一项主要成果。该项目的核心目标是因应知识产权快速发展的形势，帮助知识产权共同体中的决策者、谈判者、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特别是那些身处发展中国家的机构和人士能够明确其各自的发展目标，并且在国内和国际两个层面有效地促进这些目标。

2004 年 9 月

Rubens Ricupero, UNCTAD 秘书长

Ricardo Meléndez Ortiz, ICTSD 执行主任

^① 有关该 UNCTAD-ICTSD 项目的活动与成果的信息，参见〈<http://www.iprsonline.org/unctadictsd/description.htm>〉。

致 谢

这本资料读本已经完稿，它由 UNCTAD-ICTSD 联合主持的知识产权与可持续发展项目负责，同时也是以下人士集体努力的结果，他们在不同阶段、不同程度地参与了这项工作。

此项工作的开发进展由 Pedro Roffe (ICTSD 项目主任) 和 Christoph Spennemann (UNCTAD 项目助理) 直接负责。^① Graham Dutfield (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玛丽女王知识产权研究所高级研究员) 负责实质审查，对手稿进行编辑和润色。

Frederick Abbott (佛罗里达州立大学法学院 Edward Ball 杰出学者教授)^② 和 Carlos M. Correa (布宜诺斯艾利斯大学教授、科学技术和管理学硕士项目主任)^③ 担任主要咨询专家和全程顾问。

以下人员负责本书特定章节：John N. Adams (谢菲尔德大学法律系教授)；^④ Michael Blakeney (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教授，商法研究中心主任)；^⑤

Mariano Garcia-Rubio (日内瓦国际关系研究生院法律系，教学与研究助理)；^⑥ Mohan Kumar (印度商务外交官)；^⑦ Peter Muchlinski (肯特大学，肯特法学院教授)；^⑧ Ruth G. Okediji (明尼苏达大学 William L. Prosser 法学教授)；^⑨ Marino Porzio (智利圣地亚哥，律师)；^⑩ Uma Suthersanen (伦

① C. Spennemann 也为本书多个章节撰写特定内容，特别是第 32 章。

② 除了全程负责本书工作，F. Abbott 还撰写了第一编、第 14 章、第 15 章、第 25 章和第 36 章的初稿。

③ 除了全程负责本书工作，C. Correa 还撰写了第 17 章、第 21—24 章、第 27 章、第 28 章和第 30 章的初稿。

④ J. Adams 参与撰写第 17—20 章和第 26 章。

⑤ M. Blakeney 参与撰写第 14 章和第 15 章。

⑥ M. Carcia 参与撰写第 32 章、第 37 章和第 39 章。

⑦ M. Kumar 参与撰写第 31—33 章、第 35 章和第 36 章。

⑧ P. Muchlinski 参与撰写第 34 章。

⑨ R. Okediji 撰写第二编“版权”各章初稿。

⑩ M. Porzio 参与撰写第 30 章。

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玛丽女王知识产权研究所高级讲师)；^① Geoff Tansey (英国作家和咨询专家)^② 以及 Hanns Ullrich (佛罗伦萨欧洲大学研究院法学教授)。^③

UNCTAD-ICTSD 项目核心团队的成员包括：Christophe Bellman (ICTSD项目主任,)、Johanna von Braun (ICTSD 知识产权项目官员)、Khalil Hamdani (UNCTAD 政策与能力建设部负责人)、Ricardo Melendez (ICTSD 执行主任)、Assad Omer (UNCTAD 前工作人员)、Pedro Roffe (ICTSD 项目主任)、Christoph Spennemann

(UNCTAD 项目助理)、Taffere Tesfachew (UNCTAD 副秘书长特别助理)、David Vivas Eugui (ICTSD 知识产权、技术与服务处项目经理) 和 James Zhan (UNCTAD 国际事务处主管)。核心团队向参与本书工作的所有人表示感谢，但本书内容由团队自身完全负责。

本次活动受益于英国国际发展部 (Department fo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DFID) 和瑞典国际发展合作局 (Swedish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Agency/SIDA) 的慷慨支持。

① U. Suthersanen 撰写第 16 章初稿。

② G. Tansey 为本书各章节提供了宝贵的评论。

③ H. Ullrich 撰写第 29 章初稿。

解释性说明：体例

本书作为资料读本，目的是成为《TRIPS 协定》的实用指南，为该协定的每一个条文提供详细的分析，以便于人们正确地理解 WTO 成员的权利和义务。本书宗旨在于，阐释该协定的含义，特别是突出说明那些为了让各成员根据其发展的不同阶段而追求各自政策目标所留有退路的灵活之处。为此，本书并不提供为客户定制的药方，而是就特定议题的含义以及恰当的选择提供指导。本书并不限于对《TRIPS 协定》的分析，还兼顾考虑在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的相关问题与发展议题。

本书完成于 2004 年 5 月，在今后将定期更新。最新版本可从本项目网站 <http://www.iprsonline.org/unctadictsd/ResourceBookIndex.htm> 获取。

结构与主要内容

本书基本上按照《TRIPS 协定》的结构，分为六编。综合起来，它包含如下部分：

第一编：义务的性质、原则与宗旨

从第 1 条到第 8 条，包括 TRIPS 规则作为最低保护标准的特征；成员在实施方法上的标准；TRIPS 所包含的知识产权类别；国民待遇与最惠国待遇的义务；知识产权的权利用尽，以及 TRIPS 的目标与原则。

第二编：实质性义务

第二编对应于《TRIPS 协定》第二部分的第 1 节至第 7 节。它详细讨论了由《TRIPS 协定》所涵盖的所有实质性义务，特别是敏感性话题，比如专利与药品获得的相关问题，以及《TRIPS 协定与公共健康的多哈宣言》(Doha Declaration on the TRIPS Agreement and Public Health)。另外的专利议题涉及目前还在进行的、关于能否根据第 27 条第 3 款(b)项对活体形式授予专利的谈判，本书对此全面分析了成员可如何实施其义务的选择，并且附

上成员就这一条文进行审查而各持其立场的简要说明。而且，本书向读者提供了关于地理标志规定的详细分析，以便于理解 TRIPS 理事会正在进行的谈判。其余各章则涉及版权（包括 WIPO 组的“互联网条约”）、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集成电路和未披露信息。

第三编：知识产权与竞争

第三编包含了《TRIPS 协定》第 8 条第 2 款和第 40 条。它主要规定了为防止对知识产权的滥用所必须采取的措施。

第四编：实施以及权利的取得和维持

这一编包括《TRIPS 协定》的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在这方面，WTO 成员在涉及确立适当的法律实施程序上，执行起来就面临着相当大的挑战。

第五编：解释以及争端的预防和解决

它涉及《TRIPS 协定》的第五部分，其中包括透明度和争端解决，以及 WTO 专家组与上诉机构所采用的解释方法。关于争端解决的这一部分，详细地解释了根据《争端解决谅解》所确立的 WTO 争端解决制度，并且就有关在 TRIPS 相关争端中可能引入“非违反之诉”（non-violation complaints）所产生的问题，提出了见解。

第六编：过渡性安排与机构安排

本书最后一编涵盖了《TRIPS 协定》的第五部分和第六部分。发展中国家主要感兴趣之处是在过渡期、国际技术合作与技术转让相关的章节上，特别是根据第 70 条第 8 款、第 9 款而规定的“信箱”申请（mailbox application）与专有销售权的义务。

《TRIPS 协定》逐条分析

在考察和分析《TRIPS 协定》的每一条文时，本书遵循一个共同的结构，^①

^① 读者应当注意，尽管本书是遵循一个共同结构的，但由于其系集体创作完成，作者来自不同的法律传统，故一些章节会偏重于采取大陆法系的方法，而另一些章节可能采用普通法系的方法来讨论某些问题。

从而在每一章中均包括以下各节和小节：

1. 引言：术语、定义和范围

这一节包含对于所考虑议题的一般介绍性考察。

2. 条文沿革

这一节分为两小节，分别用来说明：

2.1 TRIPS 之前的状况

这一小节表明，该议题或者所讨论的对象在《TRIPS 协定》之前是否已经存在，或者在何种程度上得到了调整。

2.2 谈判经过

这一小节解释了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中所采取的不同的谈判立场，并且为当下所考察的 TRIPS 条文的理解提供历史背景。

一般而言，谈判经过依循一个共同的模式，必然要描述谈判主要参与国家的立场，以及 a) 安奈尔草案 (Anell Draft)；b) 布鲁塞尔草案 (Brussels Draft)；和在适当情况下的 c) 邓克尔草案 (Dunkel Draft)。

a) 安奈尔草案。1990 年 7 月 23 日，在就 TRIPS 谈判组 (TRIPS Negotiating Group) 的工作状况而向总谈判组 (General Negotiating Group) 提交的《报告》中，该谈判组主席拉尔斯·安奈尔 (Lars E. R. Anell) 提出了替代性的草案文本。这些“A”与“B”提案不仅在特定的草案条款上存在差异，而且在涉及一份将来的与贸易有关知识产权协定的总体方法上也不相同。^① 该报告的主体部分包括“A”提案 (发达国家所支持) 与“B”提案 (发展中国家支持)，它混合了之前由不同代表团所提出草案文本以及根据各

^① 《关于谈判组工作状况致 GNG 的主席报告》(Chairman's Report to the GNG, Status of Work in the Negotiating Group)，与贸易 (包括假冒商品贸易) 有关的知识产权谈判组 (Negotiating Group on 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cluding Trade in Counterfeit Goods)，MTN. GNG/NG11/W/76，1990 年 7 月 23 日。

方之间磋商而作的修订。^① 该报告还有一个附件，系之前各代表团呈交的、其条文并未成为具体磋商对象的提案的复制件。附件并没有按主报告那种方式来区分“A”提案与“B”提案，而是称为“C”提案。因此，在附件中就不能像在主报告中那样，区分出发达国家提案与发展中国家提案。安奈尔草案的主报告包括了第二部分（一般条款与基本原则）、第三部分（知识产权的实质性标准）、第四部分（实施）、第五部分（知识产权的取得）以及第九部分（假冒和盗版商品贸易），而附件则复制了第一部分（序言性条款与目标）、第六部分（争端的防止和解决）、第七部分（过渡性安排）以及第八部分（机构安排、最终条款）。

b) 布鲁塞尔草案对应于1990年12月的部长会议文本，它包含了《体现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结果、修订和包括假冒商品贸易在内的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最终文本草案》（Draft Final Act Embodying the Results of the Uruguay Round of Multilateral Trade Negotiations, Revision, 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cluding Trade in Counterfeit Goods）。^② 这一草案文本是由安奈尔主席自负其责准备的，据说反映了直到1990年11月22日的谈判结果。安奈尔主席将该草案文本提交给定于1990年12月3日至7日举行的布鲁塞尔部长级会议。

c) 邓克尔草案是指时任GATT总干事的邓克尔在1991年12月提出的草案，即《体现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结果最终文本草案》（Draft Final Act Embodying the Results of the Uruguay Round of Multilateral Trade Negotiations）。^③

① 参见《致GNG的主席报告》，MTN.GNG/NG11/W/76，1990年7月23日：“[……] TRIPS谈判中的两种基本方法通过字母A和B所标注的文本加以区分。这些方法不仅在内容上不同，而且在结构上也存在差异。方法A利用概括性术语，构想出单一的TRIPS协定，涵盖所有谈判领域，调整由提案所涉及的全部7种知识产权类别；这一协定将作为总协定的一个必然组部分而获得实施。方法B则包括两部分，其一部分是关于盗版与假冒商品贸易（反映在所附文本的第九部分），另一部分是关于涉及知识产权获得、范围和使用的标准和原则（反映在第一部分至第八部分）。根据这一方法，后一部分所包含的知识产权类别将与方法A的相同，除了商业秘密的保护，因为方法B的支持者认为它并不是知识产权的一个类别；这一部分将‘考虑到所涉及议题的多学科性和总体方面，而由相关国际组织’予以执行。在方法A或者方法B之内的不同选项，用方括号或者小写字母‘a’、‘b’等表示。[……]。”

② MTN.TNC/W/35/Rev. 1，1990年12月3日。

③ MTN.TNG/W/FA，1991年12月20日。

3. 可能的解释

第 3 节包含了对具体条文的专业分析，并且提供法律论证，以利于做出一种与发展相宜的解释（development-friendly interpretation）。

4. WTO 案例

本节根据上一节的内容，针对专家组报告和上诉机构报告对《TRIPS 协定》条文的分析，做出摘要和评析。

5. 与其他国际文件的关系

本节具体考察各个对象在其他相关协定中是如何加以规定的，它对于《TRIPS 协定》可能有何意义。具体分为两个小节：

5.1 WTO 诸协定

5.2 其他国际文件

6. 新近发展

第 6 节对各种不同立法所采取的方法加以对比，并且，在可能的情况下，进一步就新兴和前沿议题提出观点。这一共同结构尽可能地在以下方面给予阐述：

6.1 国内法

6.2 国际文件

6.3 地区和双边情况

6.4 审查建议

这一小节提供了各个主题在 WTO 谈判最新阶段的信息。

7. 评论（包括经济和社会意义）

最后，本书共同结构的第 7 节强调了以发展为导向（development-oriented）的政策议题，并且一般性地广泛考察了它可能具有的经济和社会意义。

缩 略 语 表

英文缩写	英文全称	中文全称	中文简称或备注
AB	Appellate Body	上诉机构	
ARIPO	African Regional Industri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	
CAFTA	Central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中美洲自由贸易协定	
CBD	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生物多样性公约	
CTM	Community Trade Mark	共同体商标	
DMCA	Digital Millennium Copyright Act	数字千年版权法	
DSB	Dispute Settlement Body	争端解决机构	
DSU	Dispute Settlement Understanding	争端解决谅解	
EC	European Community	欧洲共同体	欧共体
ECJ	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	欧洲法院	实际为“欧盟法院”
EFTA	European Free Trade Area	欧洲自由贸易区	
EMRs	Exclusive Marketing Rights	专有销售权	TRIPS 第 70 条第 9 款
EPC	European Patent Convention	欧洲专利公约	
EPO	European Patent Office	欧洲专利局	
EU	European Union	欧洲联盟	欧盟
FTAA	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美洲自由贸易区	
GATS	General Agreement on Trade in Services	服务贸易总协定	
GATT	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关贸总协定
GIs	Geographical Indications	地理标志	
ICJ	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国际法院	
IGC	(WIPO) Intergovernmental Committee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Genetic Resources, Traditional Knowledge and Folklore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	
IP	Intellectual Property	知识财产/知识产权	

续 表

英文缩写	英文全称	中文全称	中文简称或备注
IPIC Treaty	Treaty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 Respect of Integrated Circuits	关于集成电路的知识产权条约	IPIC 条约 / 华盛顿条约
IPR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知识产权	
ITC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国际贸易委员会	
ITPGRFA	International Treaty on Plant Genetic Resources for Food and Agriculture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IU	International Undertaking on Plant Genetic Resources	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承诺书	
LDC	Least-developed country	最不发达国家	
MFN	Most-favoured Nation	最惠国	
NAFTA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北美自由贸易协定	
OAPI	Organisation Africaine de la Propriété Intellectuelle (Afric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ECD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经合组织
OHIM	(European) Office for Harmonization in the Internal Market	(欧洲) 内部市场协调局	
SCP	(WIPO) Standing Committee on the Law of Patents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T	(WIPO) Standing Committee on the Law of Trademarks, Industrial Designs and Geographical Indications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与地理标志法常设委员会	
TBT Agreement	Agreement on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	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	TBT 协定
TK	Traditional Knowledge	传统知识	
TNC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	跨国公司	
TNC	Trade Negotiations Committee	贸易谈判委员会	
TNG	TRIPS Negotiating Group	TRIPS 谈判组	
TRIMS	Trade-related Investment Measures	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	
TRIPS	Agreement on 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TRIPS 协定

缩略语表

续 表

英文缩写	英文全称	中文全称	中文简称或备注
UPOV	Union Internationale pour la Protection des Obtentions Végétales (International Un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New Varieties of Plants)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URAA	Uruguay Round Agreement Act	乌拉圭回合协定法	美国 1995 年法律
VCLT	Vienna Convention on the Law of Treaties	维也纳条约法公约	
WCT	WIPO Copyright Treaty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	
WHO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世界卫生组织	
WIPO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PPT	WIPO Performance and Phonograms Treaty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与录音制品条约	
WTO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世界贸易组织	

目 录

前 言	(1)
致 谢	(2)
解释性说明：体例	(4)
缩略语表	(9)

第一编 义务的性质、原则与宗旨

第 1 章 序言	(1)
第 2 章 义务的性质与范围	(19)
第 3 章 TRIPS 协定包括的知识产权类别	(42)
第 4 章 基本原则	(72)
第 5 章 权利利用尽	(108)
第 6 章 目标和原则	(140)

第二编 实质性义务

第 7 章 享有版权的作品	(158)
第 8 章 版权：计算机程序	(179)
第 9 章 版权：数据库	(193)
第 10 章 版权：出租权	(202)
第 11 章 版权：保护期限	(210)
第 12 章 版权：限制和例外	(220)
第 13 章 版权：相关权利	(234)
第 14 章 商标	(250)
第 15 章 地理标志	(308)
第 16 章 工业品外观设计	(371)
第 17 章 专利：对象和可授予专利的条件	(405)
第 18 章 专利：非歧视原则	(425)

第 19 章	专利：公序良俗和道德	(434)
第 20 章	专利：治疗、手术和诊断方法	(445)
第 21 章	专利：生物技术发明：遗传资源、植物品种保护、传统知识 ...	(450)
第 22 章	专利：授予的权利	(480)
第 23 章	专利：授予权利的例外	(499)
第 24 章	专利：披露义务	(520)
第 25 章	专利：非自愿使用（强制许可）	(534)
第 26 章	方法专利：举证责任	(574)
第 27 章	集成电路	(584)
第 28 章	未披露信息	(601)

第三编 知识产权与竞争

第 29 章	竞争	(623)
--------	----------	-------

第四编 实施以及权利的取得和维持

第 30 章	实施	(665)
--------	----------	-------

第五编 解释以及争端的预防和解决

第 31 章	透明度	(733)
第 32 章	争端解决	(749)

第六编 过渡性安排与机构安排

第 33 章	过渡期	(812)
第 34 章	国际技术合作和技术转让	(835)
第 35 章	TRIPS 理事会	(850)
第 36 章	过渡措施	(862)
第 37 章	审议和修正	(897)
第 38 章	保留	(912)
第 39 章	安全例外	(917)